茅亭客話/卷06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目錄

茅亭客話

◀上一卷

卷六

下一卷▶

悼蜀詩

左傳曰：天災流行，國家代有。益部淳化甲午歲，盜起邛蜀，圍逼城壘。主帥素無禦備，遂奔劍門。賊乘勢入城，燒掠殺傷至甚。坤維間，凡數十軍州悉為賊之所有。唯眉陵梓遂堅壁自守。賊據益郡，凡百日，天兵至，戮無遺類。軍旅所過皆為荊棘。朝廷除樞密直學士尚書虞部郎中張詠知益州。始至。察民疾苦，洞知亂起之由，因為《悼蜀詩》四十韻，今備錄之。《序》云：至道紀號元祀春正月為審官院考績，引對。天子曰：「天厭西蜀，歲且薦饑，任失其人，枉政偷剝，民興怨嗟，構孽肆暴。授命虎旅，殄滅凶逆。矧彼黔首，不聊其生，觀人安民，朕意罔怠。寬即育奸，猛即殘俗，得夫濟者，實其人爾。惟方直、歷政有績，邛僰幽遐，往理其俗，克畏克愛，汝其欽哉。」祗奉厥命，乘輅西征。夏四月二十有八日供厥職。噫！謀筭庸陋，罔敢怠忽，豪猾抑之，賦斂乃省，存恤窮困，招綏流亡，杜絕剝削，宣揚皇風。迨一歲而民弗克安，非郡縣之罪，偏將之罪也。有聽者，孰不知民心上畏王師之剽掠，下畏草孽之強暴乎！良家困弊，漸復從賊，庶賒其死，深可忿也！

天子遠九重，孤賤者憚權豪不敢言。嗚呼！雖采詩之官闕之久矣，然歌詠諷刺之道不可寂然。詠敢作《悼蜀詩》四十韻，書於視政之廳，有識君子勿以狂瞽為罪。

蜀國富且庶，風俗矜浮薄。奢侈極珠貝，狂佚務娛樂。虹橋吐飛泉，煙柳閉朱閣。燭影逐星沈，歌聲和月落。鬥雞破百萬，呼盧縱大噱。遊女白玉璫，嬌馬黃金絡。酒肆夜不扃，花事春慚怍。禾稼暮雲連，紈繡淑氣錯。熙熙三十年，光景倏如昨。天道本害盈，侈極必禍作。當時布政者，罔思救民瘼。不能宣淳化，移風復儉約。性情非直方，多為聲色著。從欲竊虛譽，隨俗縱貪獲。蠶食生靈肌，作威恣暴虐。佞罔天子聽，所利唯剝削。一方忿恨興，千里攘臂躍。火氣烘寒空，雪彩揮蓮鍔。無人能卻敵，何暇施擊柝。害物黷貨輩，皆為白刃爍。瓦爍積　榭，荊棘迷城郭。里第鎖榛蕪，庭軒喧燕雀。斗粟金帛市，束芻綺羅博。悲夫驕奢民，不能飽葵藿。朝廷命元戎，帥師蕩元惡。虎旅一以至，梟巢一何弱。燎毛焰晶熒，破竹鋒熠爚。兵驕不可戢，殺人如戲謔。悼髦皆罹誅，玉石何所度。未能戮強暴，爭先謀剽掠。良民生計空，賒死心殞獲。四野構豺狼，五畝孰耕鑿。黔首不安堵，炎如居鼎鑊。出師不以律，餘孽何由卻。俾夫熾蜂蠆，寡算能籠絡。邊陲未肅清，胡顏食天爵。世方尚奔競，誰復振譽謔。黃屋遠萬里，九重高寥廓。時稱多英雄，才豈無衛霍。近聞命良臣，拭目觀奇略。

艾延祚

成都漆匠艾延祚甲午歲為賊所驅，於郡署令造漆器。五月六日或聞鼓鼙聲及南門火起，乃天兵至郡也。延祚因上樹匿於穠葉間，見天軍往來搜捕殺戮。至夜遂下樹，於積屍中臥。至中宵聞傳呼頗類將吏，有十數人。且無燭炬，因竊視之，不見其形，但聞按據簿籍稱點姓名。僵屍聞呼一一應之，唯不唱艾延祚而過。僵屍相接猶檢閱。未已乃知，聖朝討叛伐逆，屠戮之數奉天，行誅故無誤矣。

夷人婦

甲午歲五月天兵克益郡，至八月賊支進，猶據嘉州。宿崇儀翰領兵討之。軍次洪雅，有卒掠獲一夷人婦，頗有姿色，置於兵幕之下。每欲逼之，云：「自有伉儷」。則交臂疊膝俯地而坐。軍人怒許其斷頸剖心，終而不能屈。堅肆強暴，拒之轉甚。三日不飲食，以死繼之，竟不能犯以非禮。主帥聞而憫之，使送還本家。嗟乎！雖蠻夷而能堅貞，強暴者不能侵侮之。華夏無廉潔者，得無愧乎！

張光讚

張光讚者金水石城山張羅漢之裔也。以其善畫羅漢因以名之。每於寺觀妝畫功德，多歷春夏。隨僧飲食，其性謹慤，守道不侈，如是五十餘年，人皆敬重之。甲午歲為賊所執，迫令引頸。凡數劍而頸不斷，遂於積屍中臥。至夜央見一老僧，曰：「汝生平莊，功德用心，吾來救汝。」言訖開目，無所苦焉。至今頸上創痕猶在。吁！西方聖人恩祐明顯，有若是之徵邪？

金相輪

《北夢瑣言》云：咸通中高太尉鎮西川，雅州胡蘆關有道藝王劍者，渤海聞其名。俾蜀人呂尚致意召之。呂至，王生夫婦止一草屋，有一榻，以箔隔限之。嫗曰：「客至以何待之？」王曰：「州中都押衙今日有筵會，可去取之。」俄而酒饌俱至，品味羅列，非忽遽之所能致也。量其家去郡往來不啻百里。呂怪愕。王生笑曰：「雲南蠻王曾鑄金相輪，祈我齎換成都福感寺塔上相輪。蜀人安得知之。」當時敬之者十有六七焉。洎淳化五年狂盜入城，兵火沿焚，福感寺塔相輪墜地，完全俱是銅鐵所為，非蠻王金換之者。蓋王劍寓言，孫氏傳聞不細爾。

金寶化為煙

蜀州江源縣村王盛者，凶暴人也。與賊王小波、李順為侶。甲午歲據益州授草補儀鸞使，部領子弟百餘人擄掠婦女，剽劫財帛，殺人不知紀極，驅迫在城貧民指引豪家收藏地窖。因掘得一處古藏，銀皆笏鋌，金若墨鋌，珠玉器皿之屬皆是古制。尋將指引者殺之。負其金帛三十餘擔，往江源山窖埋之。同埋者尋亦殺之。恐泄於外也。城中貨金銀魏氏，子婦被虜在於賊所，不知音耗。其夫常募人訪於邛蜀賊境，寂無影響。至三月，方知在此賊家。良人及弟，謝元穎者將金帛購之，二人亦沉於江中。八月大軍收蜀，此賊歸明，衣錦袍銀帶入城。見者無不切齒。先是，歸明者例發遣赴闕，賊遂棄袍帶逃歸江源。妻子告云，埋藏物處數日火煙如窯。遂潛往掘看，悉皆空矣。驚愕之際，官軍捕獲入城，遂寘於法。嗚呼！殺人取財，冤毒滋多，不為己用，身遭屠戮。向來火煙起處，金寶已空。愚嘗聞金寶藏於地中，偶見者或變其質。此得非化去耶？鬼神匿之耶？

奢侈不久

甲午歲順寇攻益部，有不逞輩隨賊執兵杖劫掠民家財貨，又附賊害民，誅求無厭。天兵平賊，下寬大之詔，應脅從徒黨皆宥而不問，放令歸農。此輩苟避誅戮又多金帛，乃蕩

心熾意，自以為終身不復羈絏也。乘肥衣輕，歌酒娛樂，玩好珍異，喪葬婚聘踰越僭侈，視親若讎。如是，不數年，炎厲疾疫，公私事訟相繼而作，財物消盡，車馬屋宇皆為他人所有，其貧如初。嗟乎！不義之物似有神明所掌，得之者不罹其禍而身獲存者鮮矣！夫善人富謂之天賞，淫人富謂之天殃。此輩天以殃之，其是之謂乎？

劉於

至道丁酉歲秋八月，諸州巡檢作坊使韓景祐至懷安軍，為其下廣武卒劉於等謀殺之。韓踰垣而免。是夜軍賊掠懷安軍。及明，取金堂古城入漢州。凡六日行五百餘里，劫掠五軍州十鎮縣。所至處皆不及支捂，驅掠軍民，勢莫可遏。州縣震懾，戶口奔逃。時知府張密學口謂招安使上官正曰：「賊今日邛州，來日必奔嘉、眉州。賊若有盤泊處，如魚得淵，卒難除討。君必悔之。今日請即往移兵渡江，逆而擊之，奪其膽氣，當盡擒之。此上策也，時不可失。」上官遂點集兵甲，前去過新津江。遇賊食於方井，馳告張密學。張曰：「劉既入井，更欲何逃。」日中以捷來告，盡殺其黨，凱旋。且張公料敵先見皆此類也。上官能將其兵，是行也易於摧枯川界。由是肅然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